## 

	填表日期:	年	月日
检查日期 检查項目			衛生管理人員 注意事項
1. 供水系統每半年應清洗消毒 1 次以上,並作成紀錄備查。 (□濾芯更換紀錄□委託消毒合約或收據)			一 二 一 ② ◎ ◎ ◎ ◎ ◎ ※本合「填資件」 與衛服四課 書 質 洗 塔 治 明應「不實質」 医生務小程 取月檢月消月清月日月 :每○第十年個 將。理間以 明日期日期日寿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
生 3. 公共區域應設置有蓋垃圾桶及資源回收桶。 4. 設置病媒防治設施,防止病媒孳生。 (病媒防治紀錄:□自行消毒藥品清單紀錄□委託消毒合約或收據)			
5. 備簡易急救箱,藥品及器材應隨時補充且不得逾有效期限。 6. 廁所應設洗手設備,並備有清潔劑及烘手器、擦手紙巾或經消毒之毛巾;並 應隨時補充及修復。 7. 廁所應備有衛生紙及廢棄物儲存容器。			
8. 廁所應定時清潔消毒,並填寫清潔紀錄表。 電 1. 供顧客用之飲食具、毛巾或其他相關用品,應於每一顧客使用後洗淨消毒或 換洗,並保持清潔。 業 2. 勸阻顧客隨地吐檳榔汁(渣)、口香糖等妨礙公共衛生之行為。 衛 4. 應於明顯處所公告罹患流行性感冒、開放性肺結核或其他傳染性疾病者,勿			
工 入內娛樂或應戴口罩入內。  1. 從業人員每年應定期接受健康檢查(胸部X光、傳染性眼疾、傳染性皮膚病、視力檢查)。 其 員工人數 人,健檢 人,健檢日期 年 月 日  2. 從業人員應注重個人衛生及穿著潔淨之工作服裝。  3. 發現顧客有發燒、嘔吐、腹瀉等疑似群聚感染傳染病症狀時,應立即通知衛			
生局處理;顧客患有疾病情況緊急時,應協助就醫。 負 責 人 簽 衛生管理人員 簽 章	臺中市政府衛生 電話:(04)252 FAX:(04)252 臺中市豐原區中興	265394 67349	查。